



与民分忧 为民解难

告诉我，你在烦点啥——扫描
上方二维码，下载“新民邻声”APP，
前往热线板块说出你的烦心事

邻声

回音壁

道路垃圾

■ 浦明路上有很多木板和玻璃碎片，车辆开过安全隐患较大，希望管理部门核实并尽快清理。
(@Vanessa 琛菁)

回音——

该路段的养护公司巡查时已发现路面垃圾，垃圾已清扫干净。(信源：市民服务热线 12345)

小区治理

■ 浦三路 2801 弄 51 号、52 号大楼前的公共停车位被一名业主安装了铁杆，禁止别人停车，且在停车位面前破坏小区公共绿化，铺设水泥地，开了一条通往其家中的水泥道。(焦女士)

回音——

经查情况属实，已要求当事人进行整改。该业主在绿化处铺设水泥道属存量违法，由于该小区内同类情况较普遍，若对其单独执法易造成执法不公的质疑，有关部门已做好登记备案，将在小区统一整治时予以解决。(信源：市民服务热线 12345)

河道死鱼

■ 华漕镇纪翟路和保乐路路口旁的河道内漂着不少死鱼，希望管理部门能快速清理以防河道腥臭。(王先生)

回音——

接报后，次日上午管理部门就将死鱼打捞干净。(信源：市民服务热线 12345)

社区全媒体 吕倩雯

长途汽车 客运总站

邻声

回马枪

免费便利歇搁！有偿服务紧跟？9月22日，本报 A6 版刊出记者两次暗访上海长途汽车客运总站内自动扶梯长年“停工”，却“火”了一旁收费搬运的报道后，引发了市民的许多猜想和质疑：自动扶梯到底为啥关停？搬运费为啥不明码标价？付了管理费的搬运工人为啥开不出正规票据？这其中到底夹缠着怎样的利益？为解开这些“谜团”，记者第三次来到现场。

自动梯为啥要停？

上海长途汽车客运总站总经理任佳表示，2008 年自动扶梯启用后，仅三个月时间里，旅客危险事故就接二连三，为此自动扶梯停运至今。因经常接到旅客关于“电梯不开”的投诉，考虑到实际需求，总站在货运部增设了一部货梯，让有需求的旅客可以找工作人员刷卡乘梯。

“我们当时停运电梯就是为了减少事故，来不及及研究改造方案。”任佳介绍，他们这些年来曾想过拆电梯改建为斜坡道，但评估后条件不达标；也曾考虑在二楼下客区造一部直降电梯，但此方案一直搁置。“现在我们打算在明年春节前把新电梯造好，最晚不会超过明年五一长假。”同时，已要求在二楼下车区域增设指引牌，引导旅客搭货梯下楼，并派一专职人员负责为旅客刷卡。

管理费上哪去了？

对于“免费便利停运”引出“利益相关联”的质疑，任佳给出了否定回答，“我们不可能靠这些管理费赚钱的呀！”

他坦言，目前在总站上岗的搬运工共有 20 人，他们每月

电梯“改造”8年 搬运工人“散养”



■ 电梯不开旅客提着大包行李走楼梯

本报记者 季晟桢 摄

需上交 500 元/人的管理费。这笔费用主要是支付意外保险费、茶水费、培训管理成本等。他称，这些搬运工都会经过事前培训上岗，总站方也为他们购买统一制服，并由一位安全保障科的工作人员及一位兼职人员负责管理。但在采访中，总站方面自始至终，都未出示管理费使用的明细账目。

记者随后查阅了相关资料，发现搬运工常需的人身伤害保险，即使是较高水准的保额，每人一年也不过千余元。如果以每个搬运工一年上交 6000 元管理费来看，除去保费外，服装、培训、管理等“自由度”较大的支出又有多少呢？看来，总站还是应该拿出更能让人信服的“硬道理”。

搬运工啥人来管？

“搬运工只是经由我们统

一组织管理，并授权认可他们在总站提供有偿服务的人员，但与总站并无劳务关系。”任佳表示，这些搬运工曾长年游荡于总站外做着“地下搬运生意”，为整肃环境，总站才将他们组织起来。

任佳表示，总站对这些人员虽有培训和一定的规章制度约束，但并不会强制执行，搬运费也是由工人与旅客自行协商。“只要旅客不来投诉，我们也不会管。”但他也强调，一旦有旅客投诉，总站还是会马上处理，视情况严重性来对搬运工做出处罚。

任佳承认总站对搬运工的管理并不到位，此次经媒体关注后，会考虑制定并公示统一的搬运费标准，也会加强对搬运工的管理。

而针对报道中提到，搬运工没有票据的问题，任佳称，还不了解情况。不过，他表示，工人

虽获准在总站内开展经营活动，但不代表这个经营活动是总站开展的，他们不会提供以总站名义开具的发票，而且搬运工只能视为个体户，可自行向税务部门购买。而工人到底从何种渠道获得发票，尚需调查。

总站既然对搬运工有事前培训、事后监管，还收取了管理费，但为何搬运工还是“散养”状态？总站既然允许搬运工在其范围内提供有偿服务，可又不要求他们明码标价，又不要求他们提供正规票据，这样经营行为合法吗？旅客投诉才会管，这样“不举不查”的管理到底有用吗？采访后，问题还是一大堆。上海长途汽车客运总站既是“上海市文明单位”，也是“上海市文明服务示范窗口”，如果这些“短板”再不补上，抹黑的就是上海的脸！

本报记者 季晟桢

四扇窗户装了20天遇“难产”

经记者协调，厂商答应零件到货尽快安装

邻声

帮帮忙

求帮忙

求助人：朱先生

我在露梦创开门窗科技有限公司订购了一套价值 15600 元的窗户，商家承诺 20 个工作日内上门安装，可到了约定的日期，对方却称，因进口零件还没到货，窗户尚未制作完成，我追问到货日期，也没得到明确的答复。希望晚报能出面协调，让商家尽快送货安装。

去调查

据朱先生介绍，他家中最近

正在装修，因卧室、厨房和卫生间的窗户已十分老旧，他便想换套新的。8月19日，他来到真北路上的露梦创开门窗科技有限公司，订购了四扇窗户，价格为 15600 元。付完费用，商家第二天就派人上门量了尺寸，并承诺 20 个工作日内上门安装。

9月13日，商家又特地打来电话，称中秋节后就会送货，让他务必在家等待。可直到 9月19日，也就是约定的 20 个工作日的最后一天，安装师傅仍不见踪影。朱先生感觉不对劲，连忙致电商家，却被告知，他订购的窗户有一进口零件，尚未到货，导致窗户也没做好，请他再耐心等待几天。“中秋节前，还主动跟我确认过，

如今怎么说变就变？就算零件缺货，那也应该提前打个招呼，我也不用特地请假在家白等一天！”朱先生十分气愤，质问零件何时才能到货，可对方也无法给出一个确切的时间，只是说会帮着催促，零件一到就开工制作。

有结果

记者与露梦创开门窗科技有限公司取得联系，一名负责人表示，因供应商问题，朱先生所购窗户的一个零件没能按时到货，他们对此深表歉意。经过反复沟通，现在零件已经到货，他们将尽快做好窗户，并上门安装。至于延期交付造成违约，他们也愿意按合同对朱先生补偿。 本报记者 房浩

龙仁文 皱勤图



蔷薇
花下

白眼狼

家住宝山区上大路的小陈是知青子女。多年前，小陈年满 16 岁，按政策回沪。外公外婆念其幼时生活艰苦，让他报进户口，供其饮食，关怀备至。小陈大学毕业进入某外企工作。前几年老房子拆迁，老两口和小陈搬到了现在住的地方。外公外婆想想自己年纪大了，房子早晚留给小陈，就在房产证上写上了小陈的名字。

后来，小陈结婚，要外公外

婆去住远郊。老人不愿，亲友不允，小陈随即弃家而去，从不回来照顾外公外婆。

如今，小陈携妻移民海外，要贷款购房。为了凑满房款，小陈让现已九旬的外公外婆，另觅住处，他要卖房卖掉。老人闻之震惊，坚决不同意，亲友一致声讨，终未能得逞。老两口心酸不已：“真后悔当初让他报进户口，这个人不就是一只忘恩负义的白眼狼吗！”